

聖公會陳融中學

2018-2019 (第三學期)溫習計劃家長通知書(中一至中三)

敬啟者：學校於第三學期考試期間，仍繼續考試溫習計劃，詳情如下：

目的：

1. 鼓勵學生建立積極的溫習態度，並於考試前訂立提高成績的目標及計劃如何溫習。
2. 為學生提供良好的溫習環境，讓學生在老師的協助下溫習。

推行方法：

1. 計劃對象：

- 1.1 中一至中三級學習有困難，學校安排參加的學生；
- 1.2 中一至中五級自願參加學生。

2. 舉行時間：

- 2.1 考試前 (3/6 - 5/6)，每天一小時三十分 (3:15pm-4:45pm)
(除 1.1 學生外，其他學生自由參與) 地點：禮堂
- 2.2 考試期間，中一至中三級考試前設三十分鐘溫習時間 (學生必須參加) 地點：課室
- 2.3 考試期間，中一至中三級於考試後溫習一小時或不遲於 1:30pm 放學 地點：課室
- 2.4 考試期間，下午開放 G03 及 G04 課室作溫習室，各級學生均可使用，開放時間為下午二時至五時。

3. 參加辦法：

- 3.1 中一至中三級學生必須於計劃開始前向班主任提交參加表格及溫習計劃書及紀錄表(填寫溫習目標及計劃)，計劃分兩期(考試前、考試期間)，學生可以選擇只參加一期或參加兩期。
- 3.2 中四級以上學生自由參加，無須報名。學生可以選擇在操場溫習或到禮堂溫習，唯到禮堂溫習者，必須依禮堂開放時間到達及離開，並需要登記。

(2018-2019) 第三學期溫習計劃家長通知書
回條(中一至中三)

敬覆者：本人同意 敝子弟 參與

- 考試前的留校溫習計劃 (3/6 - 5/6) ，(3:15pm-4:45pm)
 考試期間的考試後留校溫習計劃 (1 小時或不遲於 1:30pm 放學)
並鼓勵學生努力，達到預訂目標。

本人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學校第三學期溫習計劃，但會鼓勵 敝子弟努力溫習。

此覆

聖公會陳融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2019 年 月 日

* 請家長簽署回條，並著貴子弟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交回班主任。如學生參加溫習計劃，必須同時填妥附頁的計劃書及紀錄表。

4. 注意事項：

- 4.1 中一至中三參加學生必須出席所選定期間全部日子的溫習課，不可缺席。
- 4.2 參加學生應帶備「第三學期溫習計劃書及紀錄表」、課本、習作及文具等出席。
- 4.3 參加學生宜事先在家溫習，找尋課本問題或困難，以便溫習時向老師請教。

學生溫習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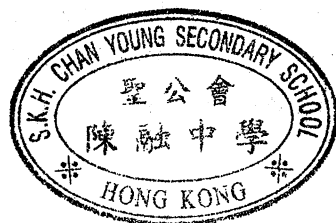
地點：禮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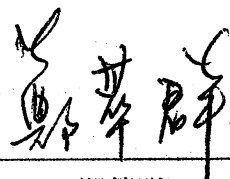
3/6 (一)	4/6 (二)	5/6 (三)
中文/ 生活與社會/ 中國歷史	英文/ 地理/ 歷史	數學/ 科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 4.4 參加學生必須專心溫習，若無心溫習或騷擾他人，經警告無效後，學校可終止學生參加溫習計劃權利，並通知家長。

學生如欲改善學業成績，提高學習效能，必須培養積極主動學習態度及持之以恆的讀書習慣；而家長的關心與支持，對學生是莫大的鼓勵。敬請 台端簽署回條，並著貴子弟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交回班主任。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671 8989 與班主任 或 學務組袁栢昌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鄭萃群

2019 年 5 月 23 日

聖公會陳融中學

2018-2019 (第三學期)溫習計劃家長通知書 (中四及中五)

敬啟者：學校於第三學期考試期間，仍繼續考試溫習計劃，詳情如下：

目的：

1. 鼓勵學生建立積極的溫習態度，並於考試前訂立提高成績的目標及計劃如何溫習。
2. 為學生提供良好的溫習環境，讓學生在老師的協助下溫習。

推行方法：

1. 計劃對象：

- 1.1 中一至中三級學習有困難，學校安排參加的學生；
- 1.2 中一至中五級自願參加學生。

2. 舉行時間：

- 2.1 考試前 (3/6 - 5/6)，每天一小時三十分(3:15pm-4:45pm) (除 1.1 學生外，其他學生自由參與)
- 2.2 考試期間，中一至中三級測驗前設三十分鐘溫習時間 (學生必須參加)
- 2.3 考試期間，中一至中三級於考試後溫習一小時或不遲於 1:30pm 放學(確實時間在考試時間表內註明)
- 2.4 考試期間，下午開放 G03 及 G04 課室作溫習室，各級學生均可使用，開放時間為下午二時至五時。

3. 舉行地點：禮堂

4. 參加辦法：

- 4.1 中一至中三級學生必須於計劃開始前向班主任提交參加表格及溫習計劃書及紀錄表(填寫溫習目標及計劃)，計劃分兩期(考試前、考試期間)，學生可以選擇只參加一期或參加兩期。
- 4.2 中四級以上學生自由參加，無須報名。學生可以選擇在操場溫習或到禮堂溫習，唯到禮堂溫習者，必須依禮堂開放時間到達及離開，並需要登記。

5. 注意事項：

- 5.1 中一至中三參加學生必須出席所選定期間全部日子的溫習課，不可缺席。
- 5.2 參加學生應帶備「第三學期溫習計劃書及紀錄表」、課本、習作及文具等出席。
- 5.3 參加學生宜事先在家溫習，找尋課本問題或困難，以便溫習時向老師請教。
- 5.4 參加學生必須專心溫習，若無心溫習或騷擾他人，經警告無效後，學校可終止學生參加溫習計劃權利，並通知家長。

學生如欲改善學業成績，提高學習效能，必須培養積極主動學習態度及持之以恆的讀書習慣；而家長的關心與支持，對學生是莫大的鼓勵。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671 8989 與班主任或學務組袁栢昌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鄭萃群

2019年5月23日